

福建省审计厅 2021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等规定，现将福建省审计厅 2021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全文向社会公布。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等事项。报告中统计数据时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与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及福建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认真落实审计署、省委省政府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积极发挥审计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重要作用，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是紧密围绕省委省政府中心工作，聚焦审计主责主业，按照审计署与全省审计机关年度工作要点，认真做好审计重点工作领域的主动公开。及时公布福建省“十四五”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及解读，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主动公开厅本级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与相关报表，适时更新完善机构职能、权责清单、政府集中采购等事项。持续做好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整改报告及解读的公开

工作，加大重大政策措施落实、重点民生资金和项目审计结果的公开力度，对福建省 2020 年度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情况，2020 年度福建省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及福建省对口支援新疆昌吉州发展资金和项目 2021 年跟踪审计结果等事项主动通过门户网站进行公开。

二是充分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在促进提高审计工作透明度、服务社会中的积极作用。举办多期“在线访谈”栏目，邀请厅相关处室负责同志通过厅政府门户网站平台，就财政审计、内部审计、审计助力扶贫和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等工作与网民开展交流互动。同时，对涉及面广的重要事务、重点事项，同步开展“网上调查”与“意见征集”，认真听取各方意见建议，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三是推动依申请公开工作不断改进完善，重点落实提高答复质量与提升满意度。加强与申请人沟通，促进相互理解，寄送答复书前与申请人电话核实地址并介绍相关情况，对不满答复的电话质询耐心倾听并主动告知救济渠道。全年共受理和答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3 件，所有办件均严格依照有关程序，在规定时限内办结回复，做到件件有反馈、事事有落实。

四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将信息公开发布审核事项纳入保密审查和逐级审核制度，切实把好政治关、政策关、文字关。同步统筹好门户网站栏目设置，根据工作安排，优化完成政策解读、互动交流等专栏建设，提高信息发布质量，增强信息查询互动的便利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5	0	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3	0	0	0	0	0	1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9	0	0	0	0	0	9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3	0	0	0	0	0	13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无。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进一步加强厅本级及所属单位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提升依申请答复工作质量和效率。针对存在的不足,我们将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积极研究改进对策,加强查漏补缺与提升工作,加大平台建设维护力度,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完善办理流程,对相同相近问题制作统一答复口径,减少重复咨询事项的出现,营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良好氛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 年, 我厅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福建省审计厅

2022 年 1 月 7 日